

# 福州英华职业学院

## 科研项目论文版面费报销管理规定（试行）

为调动广大师生员工发表高水平论文积极性，提升我校教科研水平和学术影响力，进一步规范论文版面费报销工作，根据科技部《关于破除科技评价中“唯论文”不良导向的若干措施（试行）》（国科发监〔2020〕37号）、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破除科技评价中“唯论文”不良导向的若干措施（试行）》（闽科监〔2020〕1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 本办法所指论文是刊登在国家新闻出版署认定的学术期刊上的自然科学、人文社会科学、教育科学等方面的论文，刊登在SNC、SCI/SCIE/EI期刊上的论文，刊登在国内省级及以上报纸的理论研究性文章。

**第二条** 本办法仅限于与科研项目（含纵向科研项目、横向科研项目，下同）相关；有科研项目经费预算；在出版时标注基金项目信息，即标注“\*\*\*资助项目（×××）”，其中：\*\*\*指资助计划名称（包括各级创新平台与团队），×××指资助项目编号；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且第一署名单位中文为“福州英华职业学院”，英文为“Anglo-Chinese College”；论文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为项目组成员且为学院在岗教职员工、本校学生。

**第三条** 论文仅报销版面费，审稿费、润色费等不予报销。

**第四条** 对于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福建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等，严格执行相应的管理规定，项目专项资金不得支出论文版面费。

**第五条** 对于发表在“黑名单”和预警名单学术期刊，连续型电子期刊，以及增刊、专刊、特刊及学术会议论文汇编等非正式期刊的论文，不得在科研项目专项资金中列支。

**第六条** 论文版面费报销要求

1. 论文版面费报销均需填写《福州英华职业学院论文版面费报销审批表》，申请人如实填写，经项目负责人签字同意、所在单位领导或分管领导审批签字盖章后按规定报销版面费。

2. 论文版面费报销时须提交发票（国内期刊，发票抬头须为“福州英华职业学院”；国外期刊，发票（Invoice 或 Receipt）抬头须为“Anglo-Chinese College”。发票开具项目一律要求注明“版面费”字样）、期刊主办单位/出版单位页与论文首末页复印件（已见刊）或论文录用通知（带公章或邮件打印件）和论文打印件（未见刊）、支付记录（国内期刊，未通过对公转账的情况，可手机截图打印；国外期刊，汇款凭据）及 SCI/SCIE/EI 期刊证明凭证等材料。

国内期刊论文版面费发票应为税务机关出具的规范制式票据。除发票出具单位与期刊主办单位/出版单位存在母子公司、上下级关系、相同隶属关系或代理关系外，发票的出具单位需与期刊主办单位/出版单位一致。对存在上述关联关系导致发票的出具单位与期刊主办单位/出版单位不一

致的，报销人须将期刊主办单位/出版单位出具的佐证材料，或通过公共查询平台等其他途径检索的有关证明材料作为报销凭证。

国外期刊论文的版面费为外币时，报销时则须提交银行外币支付记录单和交易发生当天汇率证明材料（银行外币支付记录单中未明示汇率，自行上网查询并提交打印件/复印件）作为报销凭证。

论文版面费报销审批手续按《福州英华职业学院财务报销若干规定（试行）》等相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学术论文涉及侵权及其它学术不端行为的，一经查实，按学院相关规定进行处理，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由作者自负。

**第八条** 对于弄虚作假、违反规定的，追回已报销的论文版面费。

**第九条** 其他

1. 上级部门有明文规定的，按上级文件执行。
2. 上级部门如有新规定的，以新规定为准。

**第十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 1

## 福州英华职业学院论文版面费报销审批表

作者姓名		工号/学号	
所在单位			
论文标题			
发表刊物			
学校署名	是否第一单位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人员类型	<input type="radio"/> 专任教师 <input type="radio"/> 行政人员		
项目类别	<input type="radio"/> 自科纵向 <input type="radio"/> 社科纵向 <input type="radio"/> 横向项目 <input type="radio"/> 科技创新平台与团队		
项目来源	立项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依托本项目已报销“三高论文”外的篇数：		
1. 本人郑重承诺本论文不存在侵权及其它学术不端行为的问题。 2. 本人声明：已知晓学校的科研经费管理办法和相关规章制度，本论文计划发表的刊物没有被列入“黑名单”和预警名单，不是连续型电子期刊和增刊、专刊、特刊及学术会议论文汇编等非正式期刊，且版面费累计未超过上述项目的预算金额。 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签字：			
项目负责人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教务处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分管领导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